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承辦人：鄭欣庭  
電話：02-3356-6836  
電子信箱：htcheng3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教字第113501491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5014918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所報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(107年至114年)」修正草案一案，准予依核定本及照說明二、三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13年7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601441號函。
- 二、為落實賴總統「0-6歲國家一起養2.0」政策方向，建構平價優質普及的托育環境，本計畫應持續擴增托育服務供應量能，並於公共化布建比率較低及托育需求較高之縣市優先設置。
- 三、本計畫目標之一係實現性別平等(平衡就業與家庭)，並以「雇主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成長率」每年2%為目標；依據勞動部「112年僱用管理及工作場所就業平等概況」顯示，雇主同意員工申請或有提供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之比率，108年為67.4%，112年70.5%，僅成長3.1個百分比，爰應持續強化並鼓勵雇主提供相關托兒服務。
- 四、檢附修正旨揭計畫(核定本)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國防部(含附件)、財政部(含附件)、經濟部(含附件)、交通部(含附件)、勞動部(含附件)、衛生福利部(含附件)、國家發展委員會(含附件)、

總收文 113.08.19



1130111230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(含附件)、行政院主計總處(含附件)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含附件)、國家發展委員會管制考核處(均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